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沪人社力〔2023〕438号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加强本市 急需紧缺人才目录编制发布体系管理的指导意见

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各有关单位：

为充分发挥急需紧缺人才目录在优化人力资源流动配置中的积极作用，提高人力资源开发利用效率，促进人才区域合理布局 and 协调发展，现就加强本市急需紧缺人才目录编制发布体系管理提出如下意见：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新时代人才工作的重要思想，聚焦建设“五个中心”重要使命，坚持人才是第一资源，牢牢把握服务现代化导向、高层次导向、国际化导向、超常规导

向，围绕本市高水平人才高地建设要求，建立和完善本市急需紧缺人才目录（以下简称“人才目录”）编制发布体系，引导人才向本市重点区域、重点领域、重点产业集聚，推动完善急需紧缺人才培养、引进、激励等政策措施，营造人才高效配置的良好生态，为上海加快建成具有世界影响力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大都市提供坚强的人才支撑。

二、基本原则

（一）坚持问题导向。围绕解决人力资源供需结构性矛盾问题，充分反映市场实际需求，引导人才资源合理流动，实现人才开发与产业结构、岗位需求有效匹配。

（二）坚持效果导向。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增强整体性、协同性和创造性，加强部门协作，整合各方资源，制订实施方案，保障人才目录切实落地见效。

（三）坚持前瞻导向。准确把握未来产业发展方向和重点，加强前瞻性思考，及时主动抢抓布局，动态掌握人才资源现状，反映预测市场需求，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三、健全目录编制体系

（一）建立产业人才目录编制体系。围绕服务本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以科技创新为引领，以加强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和科技成果转化为重点，聚焦加快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推动行业主管部门根据产业发展导向和新职业需求，及时发布、更新重点产业领域人才目录。

（二）建立区域人才目录编制体系。聚焦临港新片区、张江

科学城、虹桥国际中央商务区、“五个新城”和南北地区重点转型区域等重点区域发展，支持各区、各重点区域结合本区域发展规划和产业特色，编制发布本区、本区域人才目录。

（三）建立专项人才目录编制体系。聚焦重大战略、重大工程、重大科技基础设施、重大项目等对人力资源的需求，加强与科研院所、行业协会、龙头企业和骨干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等单位的沟通合作，支持行业主管部门、各区和各重点区域根据实际需求编制发布专项人才目录。

四、提升目录编制水平

（四）做好需求调研。成立人才目录编制工作组，制定专项工作方案，面向用人单位、相关行业协会和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等，通过典型调查、实地调研、第三方数据应用等方式，广泛开展样本采集，提高样本代表性和覆盖面，掌握人才资源现状和急需紧缺人才需求。

（五）注重数据分析。通过定性分析与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法，规范归纳人才需求岗位信息，评价岗位急需紧缺程度，强化人才供需形势研判；采取数据模型、大数据分析等多种技术手段，全面分析重点领域、重点产业的人才资源供需、储备和流动等情况。

（六）规范编制体例。结合产业特色和区域实际，规范人才目录编制主要指标和条件要素。指标体系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内容：产业类别，如集成电路、生物医药、人工智能、金融、航运等；岗位类别，如理论研究类、应用技术类、战略管理类、业务经办类等；人才素质与能力要求，如学历、专业背景、能力需求和过

往业绩（经历）等；急需紧缺程度，如非常紧缺、紧缺、一般紧缺等。

（七）加强多方协作。组织部门座谈会、专家论证会或公开征求意见等方式，广泛听取各方面意见建议，提高人才目录精准性、实效性和前瞻性。鼓励采用“揭榜挂帅”等方式遴选人才目录编制项目承接机构，指导督促承接机构高质量完成编制任务。

五、深化目录转化应用

（八）统筹政策支持。推动行业主管部门、各区和各重点区域以本行业、本区域人才目录为导向，结合自身职责，整合各方资源，在急需紧缺人才培养、引进、评价、激励、服务等方面予以大力支持；推动本市高等院校、职业院校调整优化学科专业设置，加快人力资源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高人力资源供给与社会需求匹配度；鼓励培训机构围绕人才目录调整开发培训项目，提高人力资源培训针对性和实效性；积极引导用人单位、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等发挥用人主体作用和市场资源渠道优势，做好本市急需紧缺人才的引进工作，并结合实际设立引才奖励制度。

（九）加强宣传推广。建立人才目录发布机制，根据本市人才目录编制和更新总体情况，定期集中发布一批重点人才目录，通过新闻发布、信息手册和新媒体等方式广泛发布，为各类人才求职应聘、提升专业能力提供精准指引。鼓励支持市区两级人才服务中心、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等依托人才目录举办人才交流现场会、线上招聘等招才引智活动，做好人才智力与项目的对接交流服务工作，积极引导人才向本市重点区域、重点领域、重点产业集聚。

六、加强目录编制发布管理

（十）强化组织领导。人才目录编制发布工作由各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统筹谋划，行业主管部门、各区和各重点区域人才工作部门协调配合，形成工作合力。重点人才目录报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联合发文，区相关领域人才目录报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联合发文。

（十一）做好跟踪评估。人才目录发布后，目录编制部门、各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等持续跟进实施效果，适时组织开展实施效果评估，收集相关意见建议，不断完善和创新人才目录编制发布工作。

（十二）坚持动态更新。建立人才目录动态更新机制，根据产业发展周期和规律，结合区域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定期更新发布人才目录。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年12月19日

（此件主动公开）

